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2020 年 4 月 28 日，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
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长江路 695 号公司会议室

6、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主持人：董事长邹支农先生

8、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

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2人，代表股份为123,500,1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2.0910%。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人，代表股份为115,409,27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8.023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3人，代表股份为8,090,9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678%。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8 人，代表股份 8,260,11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152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169,2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85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8,090,91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0678%。

5、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和保荐代表人。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

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与苏州天孚精密光学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5,567,245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关联股东苏州天孚仁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苏州追梦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2. 与TFC株式会社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5,567,245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关联股东苏州天孚仁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苏州追梦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3. 与 Advanced Integrated Photonics Hong Kong Co., Limited 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子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4,348,445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关联股东苏州天孚仁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追梦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志弘回避表决。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缩减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及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3,500,19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8,260,11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经过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杨亮律师、赵小雷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